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088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权债务重组基本情况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有效解决应收账款的债务问题于2022年9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化德县公安局签订《化德县公安局“平安城市”二期集成建设项目债务化解协议书》。经协商，双方同意按照“50%资产+50%资金”的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化德县公安局提供50%资产即600万元的乌兰察布市内的不动产房源清单，供公司从中优选认购，资产价格以化德县债务化解中心第三方评估价格作为抵顶价格计算，最终以资产认购协议为准，实行长退短补。“50%资产”于2022年11月底前完成交接工作，剩余“50%资金”扣除工程总额5%的质保金后在2022年9月底之前完成支付，5%质保金于2023年9月2日前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61）。

二、相关事项的进展

自债权债务重组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根据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以确保有效解决公司的应收账款问题。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化德县公安局支付的“50%资金”扣除工程总额5%的质保金后的全部资金。

截至2022年11月30日，由于新一轮新冠疫情等原因，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地区及相关人员因疫情受到不同程度管控及隔离措施，导致债务重组办理进度暂缓，在原协议约定的时间内，50%资产的交接工作尚未完成。

公司基于与客户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未来长期持续的合作，经与对方协商，待当地疫情管控政策调整后，按照协议内容继续推进资产交接的相关工作。

三、其他说明

公司与化德县公安局的本次债务重组事项仍需各方根据协议约定办理有关房产交接手续后方能完成，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债权债务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